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菸害防制宣導教育活動-社團補助辦法

### 一、目的：

1. 為保障全校教職員生健康，依教育部「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進行校園無菸宣導之推動，凝聚教職員生校園反菸、拒菸意識，並建立無菸文化。
2. 行政院於112年1月12日立法三讀通過《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提高禁菸年齡至20歲、擴大禁菸場所(各級學校)及加強管制菸品等，相關政策與大學校園息息相關，透過校園菸害防治推動，營造無菸校園環境。

### 二、辦理單位：慈濟科技大學衛生保健組

### 三、活動期程：112年2月1日至12月31日。

### 四、相關資料繳交方式：

1. 請於活動辦理前兩週繳交社團宣導活動企畫書(格式如附件1)
2. 活動辦理結束之兩週內，請繳交社團宣導活動成果報告(成果報告其內容應含括活動場次、參加人數、活動成效、相關照片及活動攝影檔案等；(格式如附件2)
3. 企劃書、成果報告請繳交電子檔案，活動簽到單可透過掃描、拍照傳送，活動聯繫窗口：陳菱筑校護 [dadhall@ems.tcust.edu.tw](mailto:dadhall@ems.tcust.edu.tw)

### 五、辦理方式：

1. 學生社團或是學生自組之服務團隊於寒暑假、假日期間，以多樣化之性教育教案(如教學、戲劇、舞蹈、影片欣賞及遊戲等方式)，至國中小學進行菸害防制之宣導活動。

2. 學生社團或是學生自組之服務團隊可於平日進行校內菸害防制之相關推動活動。
3. 推廣活動包含：拒菸活動、針對易吸菸之場所進行校園環境美化、建立無菸理念、加熱式菸品防制、無菸聯署活動…等。
4. 出隊之社團或自主服務性團體，由衛保組認可後依照活動辦理情形核定志工時數。

#### 六、 補助原則：

1. 凡經審查通過之服務團隊，最高補助新台幣一千伍佰元，接受補助之團隊每學期最多補助一次。
2. 補助經費以製作相關教材、教具所需材料費為主，其內容包含文具、紙張、影印、作業等支出的發票，發票月份僅能核銷活動辦理當月。
3. 各團隊應於活動結束後兩周內完成核銷作業，繳交經費收支結算表及支出明細表(如附件3)，逾時不提供經費補助。

#### 七、 衛教教材參考網址：

1.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菸害防制主題專區：  
<https://www.hpa.gov.tw/Pages/List.aspx?nodeid=41>
2.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菸害防制館：  
<https://health99.hpa.gov.tw/theme/4>
3. 董氏基金會-華文戒菸網  
<https://www.e-quit.org/>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菸害防制宣導教育活動  
○○○○○(社團或團體名稱)企畫書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活動地點：

活動對象：

壹、活動緣由(辦理活動的目的)

貳、預期課程成效及目標(具體化)

參、辦理方式與內容

肆、主辦單位基本資料

活動申請人：                      班級：                      學號：

申請人聯絡電話：

申請人電子郵件信箱：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菸害防制宣導教育活動-成果報告

學校名稱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承辦單位	
活動名稱		活動地點	
活動對象		辦理時間	自 年 月 日起
補助金額	請勿填寫		至 年 月 日止
參加人次	本校學生： 人 帶動國中小學生： 人		
附件 (*為必備)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照片*(郵件附檔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表 <input type="checkbox"/> 講授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問卷或滿意度(實施對象)*(可提供 google 表單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簽到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邀請卡、公文等)		
活動紀要(實施情形)：			
工作人員心得：			

檢討與建議、其他：

活動負責人：

活動負責人班級/學號：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帶動中小學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宣導教育活動-支出經費明細表

(發票、收據請直接繳交至健康中心)

序號	品項名稱	金額	用途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經費申請注意事項

以收據核銷注意事項

\* 收據上「買受人、品名、數量、單價、總價、本校統編 08149429」均須填寫，且要有「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字樣之制式專用章，如無制式章，則需有商家「統一編號、私章、店章」

以發票核銷注意事項

\* 如開列之發票僅列貨物代號，請於金額旁註名所購物「品名、數量」等資料，品名不可只寫「文具」、「教具」，需寫詳細名稱。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要一併檢附商家之出貨單購物品名、數量、單價等明細表。收銀機開具之發票，要先輸入本校「統一編號：08149429」若未輸入統一編號，應請營業人加註「買受機關名稱(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後，加蓋該店「統一發票專用店章」。

